附件：

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

系列“天府旅游名牌”典型案例汇编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分因素 | 分　值 | 评分标准 | 考核方式 |
| 1 | 报价 | 15 |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以下公式计算：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×15。 | 按照国家政府采购相关规定。 |
| 2 |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运行 | 30 |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管理、服务机构的设置、工作职能及职责，管理、服务人员的配置等进行综合分析、比较评分：（1）参选方重视程度，项目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是否合理可行；（2）主要岗位人员业绩经验、资质是否满足本项目管理服务需求；（3）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，管理模式、工作计划是否科学合理、切实可行。评定为：优秀得25-30分，良好得20-25分，一般得15-20分，差得5-15分，无人员或机构设置说明不得分。 | 此项需附人员专业复印件或其他佐证图片。 |
| 3 | 业绩 | 50 | 供应商每具有类似项目实施经验得20分，具有旅游相关类似项目经验一次得30分，每增加一次加5分，最高不超过50分，无业绩不得分。 | 以可查询到相关业绩内容或中标通知书、合同 |
| 4 | 标书规范性 | 5 |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，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5分；有一项细微偏差扣1分，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。 |  |
| 总分: |